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王瓊芳  
電話：06-6356683  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善化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二）字第11110352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（簡稱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）111年度製作「杜絕狂犬病—請每年帶牠注射狂犬病疫苗宣導海報」，請貴校應用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95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海報檔案已置於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網頁狂犬病專區/宣導資料/文宣海報，歡迎下載列印或利用本海報標題LOGO、宣導內容進行各項衛教防疫推廣工作（如文宣、旗幟、布條等。）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